



生命的

认识

0
13
THE KNOWLEDGE OF LIFE

生命的认识

介 言

我们虽然知道神的心愿与目的,是要得着一个团体人,有祂的形像,彰显祂的荣耀,并有祂的权柄,对付祂的仇敌,好使祂自己得到永远的安息,但很少有人知道神这个伟大的心愿与目的,是要借祂自己的生命才能达到。至于这个成功神心愿的生命,究竟如何认识,又是如何经历,则更是少有人摸到。所以今日的圣徒,极其软弱,甚是幼稚。有追求的人虽多,找着生命道路的却少。甚至多人竟将热心、知识、能力、与恩赐等,误为生命的故事。

感谢神,在这末后急需的日子,借着我们的弟兄将祂奇妙隐藏的生命路线写著出来,叫每个信徒几乎可以看见,可以摸着。这篇文字,可说是归纳了二千年来古圣生命认识与经历的精粹,再加上我们弟兄个人三十年来的体验与经历,编写而成的总结晶,实在完全美妙。内容分为两大部分。第一部分论生命的认识,计分十四大点,说出生命的特性与运行诸原则。第二部分讲生命的经历,计分十九项,阐明灵命各层的经历,与追求的途径。如果逐一追求操练,必能直线上升,迅速达到生命成熟的阶层。

所以这篇著作,是将几乎不可见,不可摸的生命科学,具体化了。凡是爱主,追求生命长进的圣徒,实不可不读。

一九五六年十一月,张郁岚。

生命的认识

—关于生命的十四点—

我们要用十四篇,提起十四个大点,从各方面来看生命是怎么一回事,以及一些与生命有关系的事情和东西。我们先在生命的认识上打一个底子,然后再看生命的经历。

目 录

第 一 篇	何谓生命	1
第 二 篇	何谓生命的经历	10
第 三 篇	生命的第一个经历——重生	16
第 四 篇	重生的所得	20
第 五 篇	生命的感觉	36
第 六 篇	生命的交通	45
第 七 篇	灵的感觉与认识灵	50
第 八 篇	灵与魂的分别	61
第 九 篇	三个生命四个律	73
第 十 篇	生命的律	93
第十一篇	里面的认识	126
第十二篇	何谓生命的长进	154
第十三篇	生命的出路	163
第十四篇	光照与生命	173

第一篇 何谓生命

我们第一要来看什么是生命。我们对于生命要有认识,就不能不知道什么是生命。但是要说什么是什么,乃是相当不容易的一件事,真需要主怜悯我们。照圣经所教训的,这最少要分六点来说,才能说得清楚。

壹 只有神的生命是生命

我们要说什么是什么,就必须先弄清楚一个问题,就是在宇宙中有什么生命算得生命?约翰一书五章十二节说,“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;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”。约翰三章三十六节也说,“信子的有永生;不信子的得不着生命”。这两处都是说,人除非有神的生命,就算不得有生命。所以这是给我们看见,在神看,只有祂的生命是生命,此外任何的生命都算不得生命,因此,圣经在约翰一章四节,十章十节,十一章二十五节,十四章六节等处,说到神的生命,也好像都是把神的生命当作独一的生命。

为什么只有神的生命算得生命,其它的生命都算不得生命?因为只有神的生命是神圣而永远的。

什么叫作神圣的?神圣的,就是是神的,有神的性质的,也就是超凡,与众有别的。只有神是神,有神的性质,是超凡,与众有别的,所以只有神是神圣的。神的生命乃是神自己(此点,等一下我们要详细地看),既是神自己,当然也就有神性质。比方一个金杯,它就是金,它既是金,就有金的性质,金就是它的性质。照样,神的生命也就是神,也就有神性质,神也就是祂生命的性质。因为神的生命是神,而有神的性质,所以神的生命就是神圣的。

什么叫作永远的？永远的，就是非受造的，就是无始无终，自有永有，而永不改变的。只有神是非受造的，是“从永远到永远”（诗九十 2，原文），就是无始无终，“自有永有”（出三 14），而“永不改变”的（诗一〇二 27）。神自己既是这样，就神自己所是的生命，当然也是这样。因为神的生命和神自己一样，是非受造的，是无始无终，自有永有，而永不改变的。所以神的生命就是永远的。因此圣经才称神这生命作“永远的生命”（注一）。

神圣和永远，原都是神的性质，说出神自己的特性，所以也都是神生命的性质，说出神生命的特性。不过，神圣不只是神生命的一种特性，更是神生命的本质，而永远就只是神生命的一种特性。就象那个金杯，性质是金的，也是不锈钢的；金不只是它的一种特性，更是它的本质，而不锈钢就只是它的一种特性。它的性质所以是不锈钢的，因为是金的。照样，神生命的性质所以是永远的，也因为神圣的（神圣的，就是神的，也就是神自己）。它是永远的，乃是由于它是神圣的。宇宙中一切受造的生命，性质都不是神圣的，所以也都不是永远的。只有神非受造的生命，性质是这样。神生命的性质既是这样，神生命的本身当然也是这样。神的生命所以是永远的，也因为神圣的。宇宙中只有神的生命是这样神圣而永远的，所以只有神的生命算得生命。

为什么必须是神圣而永远的，才算得生命？因为生命是活的东西，凡是算得生命的，就该是不会死的。不会死的，就是不会变的，经过任何的打击，摧残，仍能一点不改不变，依然活着的。一个经不起打击，摧残，会死会变的生命，既不能永远不死不变，就算不得生命。算得生命的，必须是能永远活着，而不改变的。只有是永远的东西，才能这样。那么，什么东西才是永远

注一：除了约翰一书一章二节以外，中文圣经都是将“永远的生命”简译作“永生”，象在约翰三章十五节，三十六节等处所译的一样。

的?只有是神圣的东西!是神圣的东西,乃是是神的,也就是神自己。神自己是无始无终,自有永有的,所以是永远的。因为只有是神圣的,才是永远的。是永远的,才能永远活着,而不改变,所以必须是神圣而永远的,才算得生命。

宇宙中任何的生命,不管是天使的生命,是人的生命,是动物或植物的生命,都是会死会变的,都不是永远的,因为都没有神的性质,都不是神圣的。只有神的生命有神的性质,所以是神圣而永远的,是不会死不会变的,是不能被死拘禁的,是不能毁坏的(徒二 24, 来七 16)。不论经过什么打击,摧残,仍能一点不变,并且能永远如此。在宇宙中,除了神的生命之外,还有什么生命能这样呢?所以从永远的眼光看,只有神的生命是生命,不只有生命其名,更有生命其实,能完全够上生命的意义;而其它的生命,仅有生命其名,却无生命其实,按生命该是不会死不会变的说,绝对够不上生命的意义,所以都算不得生命。因此,照神的生命那神圣和永远的性质说,神的生命在宇宙中乃是独一的生命(注二)。

貳 生命就是神的流出

关于什么是生命,第一我们应该看见,只有神的生命是生命,第二我们应该看见,生命就是神的流出。启示录二十二章一节,二节说,有一道生命水的河,从神的宝座那里流出来,随着那生命水的河,还有生命树。生命水和生命树,都是象征生命。所以那里是很清楚地给我们看见,生命就是从神那里流出来的东西,因此可以说生命就是神的流出。

注二: 因为神的生命是独一的生命,所以新约圣经在希腊原文,每逢说到这生命,总是用“奏厄”(zoe)这个指着最高生命的字来说它(如约一 4, 约壹一 2, 五 12 等处)。此外新约圣经在原文还用:(一)“比阿司”(bios)来说到肉身的生命(如路八 43, 二一 4 等处), (二)“朴宿克”(psuche)来说到魂的生命,就是人天然的生命(如太十六 25-26, 路九 24 等处)。

在前面我们看见，生命必须是神圣而永远的。神既是神，当然是神圣的。我们也看过圣经说神是永远的。神既是神圣又永远的，就是生命，因此神流出来也就是生命。

按神自己神圣和永远的性质说，神就是生命。但神若不流出来，在祂自己虽是生命，在我们却还不是生命。祂必须流出来，在我们才是生命。祂流出来是经过了两步的工夫。第一步是成为肉身，使祂从天上流出来，流到人中间，显为生命（约一1, 14, 4）。所以圣经一面说，那是祂“在肉身显现”（提前三16），一面又说，那是“生命显现”（约壹一2）。因此当祂在肉身里的时候，祂就说祂是生命（约十四6）。祂那样流出来，虽然能向我们显为生命，却还不能给我们得着作生命。所以祂还必须第二步的流出。祂这第二步的流出，就是钉死十字架，借着死，将祂所成为的肉身裂开，使祂再从肉身里流出来，成为生命的活水，给我们得着（约十九34, 四10, 14），正如那预表祂的磐石裂开，而流出活水来，给以色列人得着一样（出十七6, 林前十四4）。祂成为肉身，是来作一粒含有生命的麦子；祂钉死十字架，是使祂从那肉身的麦壳里流出来，而流到我们里面，作我们这许多子粒的生命（约十二24）。

所以，我们从神所得着的生命，就是神的流出。这生命流到我们里面，从我们这里说，是神的流入，从神那里说，是神的流出。等到这生命从我们流出去，也是神的流出。神这个流出，是从祂的宝座开始，先流到拿撒勒人耶稣里面，再经过十字架，而流到使徒们里面，再从使徒们里面，象活水的江河（约七38）流出来，流过了历代的众圣徒，一直流到我们里面，还要从我们里面流出去，流到千万人里面，并要流到永远里，永远涌流不息，就象启示录二十二章一节，二节和约翰四章十四节所说的一样。以西结四十七章所说的水流，是神这个流出的象

征。那水流到哪里，哪里的百物就得着生命。照样，神这个流出，流到哪里，哪里也就有了生命，因为这个流出就是生命。等到它这个流出，流到永远里，永远里就充满了生命的景象，而成为一个生命的永世。

圣经一开头说到生命，就给我们看见有河流在那里(创二9~14)。到末了，在启示录就给我们看见，对于我们，所有生命的东西，无论是生命水，或是生命树，都是从神那里流出来的。这是很清楚地说出，对于我们，生命就是神的流出。神从天上流出来，借着肉身流到我们中间，就是向我们显出来的生命；再从肉身里流出来，而流到我们里面，就是我们所得着的生命。

参 生命就是神的内容

关于什么是生命，第三我们应该知道，生命就是神的内容。生命既是神的流出，就是神的内容。因为神的流出，是流出神的自己，而神的自己，就是神的内容。

神的内容，既是神的自己，就是神所是的一切，也就是神本性的一切。圣经给我们看见，神本性的一切都在基督里(西二9)。这是因为基督乃是神的化身，显出来作人的生命。这生命含着神本性的一切，就是神所是的一切。神之所是，全在这生命。神之是神，神之为神，就是在于这生命。所以这生命就是神的内容，就是神本性的一切。我们得着这生命，就是得着神的内容，也就是得着神里面的一切。这生命在我们里面，就是神之所是。神今天就是在这生命里面，作我们的一切，是我们的一切，作我们的神，是我们的神。这生命，在基督里面，如何是神本性的一切，是神自己的内容，在我们里面，也如何是神本性的一切，是神自己的内容。

肆 生命就是神的自己

我们已经看见，生命就是神的流出，生命也就是神的内容。神的流出是流出神自己，而神的内容也就是神自己。所以生命既是神的流出，且是神的内容，当然也就是神的自己。这是关于什么是生命，我们第四该知道的。

主耶稣在约翰十四章六节说，祂就是生命。祂说过这话，就在下文七至十一节，给门徒们知道，祂与神原为一，祂说这话，就是神在祂里面说这话。祂是神成为肉身，也就是神在肉身里（约一 1, 14, 提前三 16）。祂说祂是生命，就是神说神是生命。所以祂这话是给我们看见，生命就是神，就是神自己。

有一件事我们需要注意，就是圣经很少用“神的生命”这个词。圣经的教训大多是给我们看见，神是生命，神作生命，很少的地方说“神的生命”；都是告诉我们，神是我们的生命，神作我们的生命，几乎从来没有说神叫我们得着“祂的生命”。神的生命，和神是生命，神作生命不同。神的生命不一定是神整个的自己，但神是生命，神作生命，就是神完全的自己。认真地说，我们得着生命，不是得着神的生命，乃是得着神作生命；神不是把祂的生命赐给我们，乃是祂自己来作我们的生命。因为神自己就是生命，神的生命也就是神自己。

所以生命是什么？生命就是神自己。什么叫做有了生命？有了生命，就是有了神自己。什么叫做活出生命？活出生命，就是活出神自己。生命和神自己一点不差，差一点就不是生命。这是我们应该清楚知道的。我们光知道我们有了生命，还不够，还必须知道我们所有的生命就是神自己。我们光知道我们该活出生命还不够，还必须知道我们所该活出的生命就是神自己。

弟兄姊妹，到底什么是我们所该活出的生命？到底活出什

么,才是活出生命?活出爱心,谦卑,温柔,忍耐是不是活出生命?不是!因为爱心,谦卑,温柔,忍耐,并不是生命。就是任何的良善美德,也都不是生命,只有神自己是生命。所以活出这些,并不就是活出生命;只有活出神自己,才是活出生命。我们所活出的爱心,谦卑,温柔,忍耐,若不是神的流露,若不是神的彰显,就不是生命;就是我们所活出的任何良善美德,若不是神在我们身上的表显,也都不是生命。我们所活出的良善美德,必须是神的流露,必须是神的彰显,必须是神的表显,才是生命。因为生命就是神自己。

歌罗西二章九节和以弗所三章十九节,给我们看见神是丰富的。我们所得着的生命,就是祂这位丰富的神。所以这生命也是丰富的,里面有爱,也有光,有谦卑,也有温柔;有忍耐,也有宽容;有同情,也有体贴。凡神自己里面所有的一切良善美德,这生命里面也全都有。因此,这生命能我们从活出这一切来。活出这一切来,就是活出神来,因为这生命就是神。这生命活出来的表显,虽然有许多,虽然也有爱心,谦卑,温柔,忍耐等等,但都是神的表显,因为都是从神活出来的。从神活出来的,是神的表显,也是生命的表显,因为神就是生命,生命也就是神。

伍 生命就是基督

圣经给我们看见生命就是神自己,圣经更给我们看见生命就是基督。生命原是神,而神成为肉身,就是基督,所以基督是神,也是生命(约壹五 12),也就是那原是神的生命,神所是的生命就在祂里头(约一 4)。因此基督曾一再地说,祂就是生命(约十四 6, 十一 25, 原文),祂来地上也就是叫人得生命(约十 10)。所以圣经才说,人有了祂,就有生命(约壹五 12);祂在

我们里面，也就是我们的生命(西三 4)。

所以，生命如何就是神自己，生命也如何就是基督。得着生命，如何就是得着神自己，得着生命，也如何就是得着基督。活出生命，如何就是活出神自己，活出生命，也如何就是活出基督。生命如何和神一点不差，生命也如何和基督一点不差。和神差一点，如何就不是生命，和基督差一点，也如何就不是生命。因为基督就是神来作生命。神显出来作生命，是借着基督，也就是基督。所以基督就是生命，生命也就是基督。

陆 生命就是圣灵

主耶稣在约翰十四章六节说过祂是生命之后，不只在下文七至十一节，给门徒们知道，祂与神原为一，并且更接着在后面十六至二十节，给门徒们知道，圣灵和祂也是一个(注三)。在七至十一节里，祂给我们看见，祂是神的化身，祂在神里面，神也在祂里面，祂是生命，就是神是生命。到十六至二十节里，祂又给我们看见，圣灵是祂的化身，是祂的另一形态。在祂有形的同在离开我们的时候，代表祂作另一位保惠师，来到我们里面，与我们同在。这圣灵在我们里面，与我们同在，就是祂在我们里面活着，作我们的生命，而使我们活着。所以祂这两段话，也就是给我们看见，祂是生命，是神在祂里面，也是祂在圣灵里面；神是在祂里面作生命，祂也是在圣灵里面作生命。所以祂是生命，怎样就是神是生命，也怎样就是圣灵是生命。因此，约翰四章十节，十四节说，祂所赐给我们的活水，就是那永远的生命，而约翰七章三十八，三十九节又说，那活水从我们

注三：主在十六，十七节，说圣灵是“祂”，到十八节就改说是“我”。主这样紧接着把“祂”改作“我”，意思就是说，“祂”就是“我”。所以这是告诉我们，祂在十六，十七节所说的圣灵，就是祂自己。

里面流出来，乃是我们所受的圣灵。这是给我们看见，圣灵就是那永远的生命。我们所受的圣灵，就是我们所经历的那永远生命，也就是基督给我们经历祂作生命。那永远的生命，或说基督作生命，乃是在圣灵里给我们经历的。因此，圣经才称圣灵作“生命的灵”（罗八 2）。圣灵所以是“生命的灵”，因为神和基督作生命，都是在于祂，借着祂。祂和生命是相联为一而不可分的。祂是属于生命，生命也是属于祂。生命是祂的内容，祂是生命的实际。所以究实说来，祂不仅是生命之实，并且也就是生命。

我们都知道，神是父，子，灵三而一的。父是在子里面，子又是在灵里面。父在子里面，是为着显在人中间，所以子就是父的显出。子在灵里面，是为着进入人里面，所以灵就是子的进入。父是生命的源头，也就是生命的本身。所以子既是父的显出（提前三 16），也就是生命的显出（约壹一 2）；而灵既是子的进入，也就是生命的进入。生命原是父，而在子里显在人中间，再在灵里进入人里面给人经历。所以灵就成了生命的灵。因为灵是生命的灵，所以人可以凭着灵接受生命，并且人体贴灵也就是生命（罗八 6）。因为灵是生命的灵，所以人用自己的灵碰着灵，就碰着生命，接触灵，就接触生命，并且顺从灵，也就经历生命。

所以简括地说，生命就是三而一的神。不过，对于我们，生命不是三而一的神在天上，乃是三而一的神流出来了。这三而一的神流出来，是把祂的内容，也就是把祂的自己，先在基督里流出来，再在圣灵里流出来，给我们得着作生命。所以我们在基督里，并在圣灵里，摸着神，就摸着生命，因为生命就是神在基督里，又在圣灵里。

第二篇 何谓生命的经历

我们再提起第二个问题来，就是什么叫作生命的经历。我们看见了什么叫作生命，就容易知道什么叫作生命的经历。

壹 经历神

生命的经历，就是经历生命。我们已经看见，生命就是神自己。神自己流到我们里面，给我们得着，给我们经历，就是生命。所以经历神，就是经历生命。凡是生命的经历，都是经历神，摸着神的。没有摸着神的，就不是生命的经历。

比方有的悔改，不是由于神的光照，乃是因着人自己省察而有的，并没有叫人摸着神，所以就不是生命的经历。若是一个悔改，是由于神的光照，就必叫人摸着神，所以就是生命的经历。

凡是出于人自己的行为，都算不得生命的经历。那不过是人工，是人自己所作的，并非神经过人而有的，也不是人经过神而作的，所以就算不得生命的经历。

那么，什么才算得生命的经历？就是神从人里面经过，也使人从祂里面经过，而有的经历。比方我们在祷告里碰着了神，蒙了光照，看见自己的过错，就在神面前对付。这不是我们察出自己的错，乃是在亲近神的时候，里面给神碰着，而看见自己的错。神是光，我们碰着神，就在神的光中看见自己的错，所以就自然地向着神承认，寻求主血的洗净，结果就叫神从我们里面经过，也叫我们从神经过。这样的经历是叫我们经历神，所以就是生命的经历。

生命的经历，都是出于神的，都是神在我们里面运行的，所以都能叫我们摸着神，经历神。凡不是这样的，都不是生命

的经历。因为生命就是神，而生命的经历也就是经历神。所以凡是这样经历神的，都能将生命表明出来(腓二 13~15)。

贰 经历基督

生命的经历，诚然是经历神，但神是在基督里给我们经历祂。基督是神的显出，是神的化身，也就是神成为我们的经历。所以我们对神所有的经历，都是经历基督，都是在基督里的。因此生命的经历，既是经历神，也就是经历基督。

神虽是生命，但祂若不在基督里，若不成为基督，就不能成为我们的生命，因此也就不能给我们经历祂。祂要给我们经历祂，就必须作我们的生命。但是祂不能在天上，在那人所不能靠近的光里，作我们的生命。并且祂要作我们的生命，也必须要有我们人的性情，因为祂这神圣生命必须调上人性，才能与我们这有人性的人相结合，而成为我们的生命。所以祂就从天上出来，成为肉身，与人性调和。这样，就成为基督，在人性里来作我们的生命，给我们经历祂。所以祂从天上出来，在人性里来作我们的生命，给我们经历祂，就是基督。因此，我们经历祂作我们的生命，也就是经历基督。

我们经历基督，简括地说，会有以下几面的经历：

一、经历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(加一 16)。这是我们在得救的时候，开始经历基督，就是经历神借着圣灵，将基督启示到我们里面，给我们认识并得着祂作我们的生命和一切。

二、经历基督活在我们里面(加二 20)。这是我们在得救以后，继续经历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，作我们的生命，也就是经历基督住在我们里面，替我们活着。这是我们作圣徒，在日常的生活中，继续不断地经历基督，所以是我们对基督经历的一大部分。

三、经历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(加四 19)。这是我们让基督的一切作我们里面生命的成分,使基督在我们里面得以长大成形。基督在我们里面,不只要我们经历祂作我们的生命,替我们活着,并且还要我们更多地经历祂作我们的一切,使祂在我们的生命中长大成形,也就是使祂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得以成熟。

四、经历基督在我们身上显大(腓一 20~21)。这是我们让基督的一切成为我们外面生活的表显,叫基督在我们外面得着彰显,并且无论是生,是死,就是无论在什么境遇中,总叫基督在我们身上照常显大。这也就是说,我们活着就是基督。这当然是我们对基督相当较深的经历,不只经历祂在我们里面成形,并且经历祂在我们外面显大。“成形”,是里面生命的成熟,有祂的一切作我们里面的成分;“显大”,是外面生活的表显,让祂的一切成为我们外面的彰显。所以这经历,不只经历基督是我们里面生命的成分,也经历基督是我们外面生活的彰显。

五、经历我们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(弗四 13)。这是我们众人,就是身体,经历基督,经历到满有基督的成分,满有基督的组织,而长得满有基督的身量。这当然是我们对基督相当完满的经历。

六、是经历我们改变得象基督(林后三 18)。我们经历基督,会叫我们改变,而变得象祂。这是从我们经历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开始,一直到我们的身体得赎(罗八 23)。我们越经历祂,就越有改变,一直改变得连身体也改变了形状,和祂荣耀的身体一样(腓三 21),那时,我们就完全模成祂的样子(罗八 29,“效法”原文是“模成”),而完全“象祂”(约壹三 2),所以也就完全得以丰丰满满地经历祂。